

凤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凤泉区卫健委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规定，依法全面履行卫生健康部门职能，改进工作作风，增强服务意识，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透明度，现将我委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总结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以来，凤泉区卫健委严格按照政务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备案制度，通过卫健委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各类政务信息 300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4 年，收到卫健委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区卫健委高度重视发布信息审发工作，指定专门股室、专人负责，确保在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准确、合法、不遗漏，及时回应群众关切，解答群众疑惑。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依托凤泉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同时借用卫健委微信公众号，及时对外发布群众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卫生医药安全及卫生健康相关知识；广泛宣传工作动态，最大化提升综合服务能力，使社会大众可以及时了解区卫健委工作动态。

（五）监督保障情况

设置专职工作人员，明确工作任务和工作责任，对照《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时整改，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审核，积极推进信息发布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确保公开信息发布准确、安全、高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7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保障了公民对卫生健康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促进了依法行政，发挥了政府信息的服务作用。但在工作中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如政策解读有待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改进措施：一是学习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二是强化政策解读，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实效；三是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程序，确保依法依规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我单位无政府公开信息收费项目。